

关于招商信诺人寿保险有限公司与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大关联交易的信息披露公告

根据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（以下简称“中国保监会”）发布的《保险公司关联交易管理暂行办法》、《关于进一步加强保险公司关联交易信息披露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》及相关规定，现将招商信诺人寿保险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招商银行”）重大关联交易的有关信息披露如下：

一、 交易概述及交易标的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 交易协议

根据业务需要，公司与招商银行签订了包括《保险兼业代理合作协议书》、《房屋租赁合同书》、《电话销售渠道保险销售合作协议书》等协议。

（二） 交易概述

自2016年1月1日起至2016年12月31日，公司委托招商银行代理的保险业务收入954,777万元，公司从招商银行收取银行利息168万元，公司向招商银行支付手续费82,107万元，公司向招商银行支付坐席费及电话费2,667万元，公司向招商银行支付办公场地租金及管理费1,080万元，公司向招商银行支付项目管理费18,000万元。公司2016年全年与招商银行发生的关联交易金额共计1,058,799万元。

（三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

公司依据上述《保险兼业代理合作协议书》、《房屋租赁合同书》、《电话销售渠道保险销售合作协议书》等相关协议的规定，与招商银行进行各项业务合作。

二、交易各方的关联关系和关联方基本情况

（一）交易各方的关联关系

招商银行作为公司的股东方，持有公司50%的股权。本次交易构成了以股权关系为基础的关联方交易。

（二）关联方基本情况

公司名称：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企业类型：股份有限公司(上市)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44030010001686XA

经营范围：吸收公众存款；发放短期、中期和长期贷款；办理结算；办理票据贴现；发行金融债券；代理发行、代理兑付、承销政府债券；买卖政府债券；同业拆借；提供信用证服务及担保；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；提供保管箱服务。外汇存款；外汇贷款；外汇汇款；外汇兑换；国际结算；结汇、售汇；同业外汇拆借；外汇票据的承兑和贴现；外汇借款；外汇担保；发行和代理发行股票以外的外币有价证券；买卖和代理买卖股票以外的外币有价证券；自营和代客外汇买卖；资信调查、咨询、见证业务；离岸金融业务。经中国人民银行批准的其他业务。

注册资本：2,521,985万人民币

三、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

公司在针对招商银行制定代销保险业务相关手续费率支付标准时，符合国家和地方监管规定并遵循了普遍和公平的原则，为双方认可的市场公允价格。

四、交易决策及审议情况

公司于2014年7月1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，会议审议批准了公司与招商银行每年因保险代理业务、房屋租赁及存款业务等产生的重大关联交易。

五、交易目的及对公司财务或经营成果的影响

公司与招商银行发生的重大关联交易符合监管相关规定及公司政策，同时该项交易遵循公平、公正、公开的原则，未损害公司和其他非关联股东的利益，对公司本期和未来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造成特殊影响。

六、本年度与该关联方已发生的关联交易累计金额

截止2017年第一季度末，公司当年度与招商银行发生关联交易累计金额为366,476万元。

七、其他需要披露的信息

无。

招商信诺人寿保险有限公司

2017年4月27日